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蔚蓝锂芯
股票代码：0022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
住所：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中埠村林宅巷 19 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中埠村林宅巷 19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持股数量不变，因公司股本增加而持股比例下降）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锂芯”）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蔚蓝锂芯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13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潘小兰
上市公司、蔚蓝锂芯	指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指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蔚蓝锂芯 49,071,160 股份，因公司股本增加而持股比例下降。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1、姓名：潘小兰
- 2、性别：女
- 3、国籍：中国
- 4、身份证号码：3303251971*****
- 5、住所：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中埠村林宅巷 19 号
- 6、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持股数量没有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系因蔚蓝锂芯总股本发生变化，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蔚蓝锂芯因发生可转债转股事项，总股本增加 150,034 股，由 981,315,118 股变为 981,465,15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持股比例因此发生变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权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股权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潘小兰	合计持有股份	49,071,160	5.0006%	49,071,160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071,160	5.0006%	49,071,160	4.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

截止信息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持有蔚蓝锂芯无限售流通股 49,071,16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400 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 49,065,760 股），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

2020 年 9 月 16 日，潘小兰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前次披露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9,071,160 股（其中协议受让的 49,065,760 股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蔚蓝锂芯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二) 上市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二、备置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蔚蓝锂芯。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人（签字）：

潘小兰

2020年12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人（签字）：_____

潘小兰

2020年12月2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新泾中路10号
股票简称	蔚蓝锂芯	股票代码	0022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潘小兰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瑞安市东山办事处中埠村林宅巷1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注: 数量不变, 比例减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股本变化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49,071,160股 持股比例: 5.0006%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 0股 变动比例: 0.0008% 变动后数量: 49,071,160股 持股比例: 4.999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自2020年9月15日至2020年12月22日, 蔚蓝锂芯因发生可转债转股事项, 总股本增加150,034股, 由981,315,118股变为981,465,152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潘小兰持股比例因此发生变动。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蔚蓝锂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人（签字）：

潘小兰

2020年12月23日